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公用工程及其他

专项及现场处置应急预案

**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

**目 录**

[1 公用工程及其他事故风险分析 1](#_Toc87362859)

[1.1 事件界定 1](#_Toc87362860)

[1.2 风险物质 1](#_Toc87362861)

[1.3 事故类型 3](#_Toc87362862)

[1.4 危害程度分析 3](#_Toc87362863)

[2 组织体系及相关机构职责 3](#_Toc87362864)

[3 处置程序 3](#_Toc87362865)

[3.1 事故响应级别 3](#_Toc87362866)

[3.2 信息报告 4](#_Toc87362867)

[4 现场处置措施 6](#_Toc87362868)

[5 应急监测 9](#_Toc87362869)

[5.1大气、水环境应急监测方案 9](#_Toc87362870)

[5.2土壤、地下水应急监测方案 11](#_Toc87362871)

[6 后期处置 11](#_Toc87362872)

1 公用工程及其他事故风险分析

1.1 事件界定

本专项预案的事故主要系指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公用工程及其他事故，包括公用工程涉及的风险物质泄漏或火灾爆炸、环保设施非正常运行、风险防范措施失效等。

1.2 风险物质

公用工程涉及的主要风险物质为危废暂存间的含油废物、质检中心使用的试剂（乙醇、异丙醇、二氯乙烷、二甲苯、正己烷、三氯乙烷）等易燃、可燃或有毒物质。风险物质危险性识别见下表。

表 1‑1风险物质的危险性及毒性资料

| 序号 | 物质名称 | 状态 | 分子量 | 闪点℃ | 引燃温度℃ | 爆炸极限V% | 危险性类别 | 燃烧爆炸危险度 | 火灾危险性分类 | 毒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下限 | 上限 | LD50 mg/kg | LC50 mg/m3 |
|  | 乙醇 | 液 | 46.07 | 8.9 | 363 | 3.3 | 19.0 | 第3.2类：闪点易燃液体 | 4.8 | 甲 | 7060 | 37620 |
|  | 二甲苯 | 液 | 106.17 | 32.2 | 463.8 | 1.1 | 7 | 第3类易燃液体 | 5.4 | 甲 | 4300 | 2119 |
|  | 冰醋酸 | 液 | 60.05 | 40 | 426 | 5.4 | 16.0 | 第8.1类酸性腐蚀品 | 2.0 | 乙 | 3530 | 13791 |
|  | 四氢呋喃 | 液 | 72.11 | -17.2 | 321 | 1.8 | 11.8 | 第3.1类低闪点易燃液体 | 5.6 | 甲 | 2816 | 61740 |
|  | 正己烷 | 液 | 86.18 | -23.3 | 225 | 1.1 | 7.5 | 低闪点易燃液体 | 5.8 | 甲 | 28710 | / |
|  | 硝酸 | 液 | 63.01 | / | / | / | / | 第8.1类酸性腐蚀品 | / | 乙 | / | 49ppm/4小时 |
|  | 三氯甲烷 | 液 | 119.38 | / | / | / | / | 第6.1类毒害品 | / | / | 908 | 47702 |

1.3 事故类型

（1）环保设施故障，包括污水处理站设备故障导致污水超标排放；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导致异味超标排放。

（2）风险防范措施失灵，导致事故水、雨水阀门不能正常关闭，火炬发生故障停止运行。

（3）危废暂存间内的危险废物容器破损，导致含油废物等泄漏，泄漏的含油废物等遇火源发生火灾。

（4）质检中心化学品柜中实验试剂瓶破损，导致实验试剂泄漏，泄漏的试剂遇火源发生火灾。

（5）连锁事故，反应装置或储罐发生火灾爆炸，导致厂区内的相邻装置、储罐或相邻单位装置、储罐发生火灾爆炸；相邻企业装置或储罐发生火灾爆炸，可能会导致厂区内的装置、储罐发生火灾爆炸。

1.4 危害程度分析

一旦发生环保设施故障、风险防范措施失灵、风险物质泄漏引起着火、爆炸事故，容易造成人员伤害、设备损坏、企业遭受重大经济损失，产生周围环境污染等恶性事故。

2 组织体系及相关机构职责

该专项应急预案的应急组织机构及其相关部门职责按照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应急组织机构及其相关部门职责进行。

3 处置程序

3.1 事故响应级别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4〕119号），按突发环境事件的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响应分为特别重大（I级响应）、重大（II级响应）、较大（III级响应）、一般（IV级响应）四级。本报告将一般（IV级响应）级别以下定为企业级（包括现场级、公司级）。超出本级应急处置能力时，应及时请求上一级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同时结合环境风险分析的结论，应急响应级别急相应的应急措施如下。

3.2 信息报告

3.2.1事故信息报告程序

公司在启动本应急预案的同时，迅速按照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规定的程序进行报告。

3.3.2 火事故信息报告内容

* 公司内部报告

应急响应中心承担日常、夜间及节假日应急值班，保证24小时接警的畅通。发生事故时要及时向应急响应中心口头报告，主要汇报事故发生时间/地点/现场情况/已采取应急措施等，以便应急响应中心对事故控制做出准确地分析、判断；事故处置完成后提供书面报告。具体报告内容见下表。

表3‑1 事故发生后公司内部报告情况表

| 名称 | 内容 |
| --- | --- |
| 报告人姓名 |  |
| 事故发生时间 |  |
| 事故发生地点 |  |
| 事故类型 |  |
| 事故现场情况 |  |
| 排放污染物种类及数量 |  |

应急响应中心在接到事故信息报告后应记录报告时间、对方姓名以及双方主要交流内容。

* 信息上报

当事故影响在公司的范围内，应急响应中心在接到事故报告后应立即上报应急指挥中心，应急指挥中心启动事故应急预案，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当事故影响超出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时，应当立即向南港应急管理局、经开区生态环境局等政府有关部门报告，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初报是在获悉突发环境事件信息后，及时向南港应急管理局、经开区生态环境局电话报告并报送文字信息；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事件发展情况后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突发环境事件处理完毕后上报。同时公司按照相应的应急预案进行先期处置工作，待开发区应急力量到达后协助进行应急处置，同时向外部救援单位求助。

（1）初报应包括下面内容：

*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类型及事故现场情况；
* 事故的简要过程；
* 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
* 事故已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情况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
* 已采取的应急措施；
* 已污染的范围；
* 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可能受影响区域；
* 采取的措施建议。

（2）续报应当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处置进展情况。

（3）处理结果报告应当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突发环境事件潜在或者间接危害以及损失、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责任追究等详细情况。

* 向邻近单位报警和通知

在事故可能影响到公司外的情况下，应急响应中心应立即向周边邻近单位发出警报。相邻单位联系电话见下表。

表3‑2 相邻单位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 | 联络电话 |
| 1 | 天津华电南港热电有限公司 | 高忠光（运行部）：18526676091王泊雨（安环部）：18526676092 |
| 2 | 天津渤化南港码头有限公司 | 佟本江（总经理）：13652133196孙恒（安全部长）：13163009267 |
| 3 | 中沙（天津）石化有限公司26万吨/年聚碳酸酯项目 | 李国栋（安全经理）：13102201214任卫国（安全主管）：13820771505 |

3.3.3 应急响应

出现下表中公司级响应的事故类型时，公司负责人启动公司级响应，启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事故结束后报告南港应急管理局及经开区应急指挥中心。

出现下表中Ⅳ级及以上响应的事故类型时，公司负责人启动公司级响应，启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同时立即向南港应急管理局及经开区应急指挥中心报告，开发区启动政府级应急响应。

高级别应急响应启动后，低级别应急响应自动启动。

4 现场处置措施

根据事态发展变化情况，出现急剧恶化的特殊险情时，应急指挥中心在充分考虑专家和有关方面意见的基础上，采取紧急处置措施。

针对事故发生的特点及可能造成的后果，现场指挥部应采取和遵循下列处置方案和要点。

表 4-1公用工程及其他发生突发事件的响应级别及相应的应急措施

| 风险单元 | 源项 | 响应分级 | 应急措施及操作规程 | 应急物资 | 应急人员 |
| --- | --- | --- | --- | --- | --- |
| 污水处理站 | 污水处理站设备故障，导致污水超标排放 | 现场级 | 现场人员立即上报，通知设备维修人员进行维修，将污水暂存于调节池，停止外排，若6h后还未能正常运行，则将污水排入事故应急池暂存。 | -- | 厂区设备维修人员 |
| 质检中心 | 人员操作失误，导致化学品柜中试剂瓶破损 | 现场级 | 现场人员发现后立即上报现场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启动相应级别的响应。现场人员做好相应防护措施，不直接接触泄漏物，在确保安全情况用砂土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然后转移至安全场所。事故结束后上报应急指挥办公室。 | 防爆对讲机、空气呼吸器、防护服等 | 中央控制室，现场人员（通过防爆对讲机联系） |
| 异味治理设施 | 废气治理设施发生故障停止运行，导致异味超标排放 | 现场级 | 现场人员立即上报，通知设备维修人员进行维修，尽快使其正常运行。 | -- | 厂区设备维修人员 |
| 火炬 | 火炬发生故障停止运行 | 公司级 | 现场人员立即上报，通知设备维修人员进行维修，尽快使其正常运行。 | -- | 厂区设备维修人员 |
| 风险防范措施 | 风险防范措施失灵，导致事故水、雨水阀门不能正常关闭 | 公司级 | 现场人员立即上报，通知设备维修人员进行维修，尽快使其正常运行。同时应急响应中心向政府部门报告，政府部门启动相应级别的响应，对逸入外环境的事故废水进行封堵、收集及处理。 | -- | 厂区设备维修人员 |

表 4-2公用工程及其他发生火灾爆炸突发事件的响应级别及相应的应急措施

| 风险单元 | 源项 | 响应分级 | 应急措施及操作规程 | 应急物资 | 应急人员 |
| --- | --- | --- | --- | --- | --- |
| 危险废物暂存区 | 危险废物容器破损，导致废橡塑胶、含油废物等洒落到地面遇火源发生火灾 | 公司级 | （1）火灾扑救过程中，现场人员立即上报现场负责人，现场负责人上报应急指挥中心，应急指挥中心立即通知相关应急人员，启动相应级别的响应。（2）应急抢险人员按照预案中各自的职责开展救援工作，确认该区雨水切换阀切换至初期雨水池（兼做事故水池），同时厂区雨水总排口截止阀处于关闭状态，应急人员戴全面式呼吸罩，将产生的事故废水和未燃烧完的泄漏物料暂存于围堰内。事故结束后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消防泡沫、防爆对讲机、空气呼吸器、防护服等 | 应急响应中心，相关应急人员联系方式见应急组织机构联系表 |
| 质检中心 | 人员操作失误，导致化学品柜中试剂瓶破损，泄漏试剂挥发与火源发生火灾 | 公司级 | （1）火灾扑救过程中，现场人员立即上报现场负责人，现场负责人上报应急指挥中心，应急指挥中心立即通知相关应急人员，启动相应级别的响应。（2）应急抢险人员按照预案中各自的职责开展救援工作，确认厂区雨水总排口截止阀处于关闭状态，应急人员戴全面式呼吸罩，将产生的事故废水和未燃烧完的泄漏物料暂存于临时构筑围堰内。事故结束后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消防泡沫、防爆对讲机、空气呼吸器、防护服等 | 应急响应中心，相关应急人员联系方式见应急组织机构联系表 |
| 连锁事故 | 厂内 | 反应装置或储罐发生火灾爆炸，导致厂区内的相邻装置、储罐或相邻单位装置、储罐发生火灾爆炸 | 公司级及以上 | （1）主控室立即切断装置进出料并上报应急指挥中心，应急指挥中心立即通知相关应急人员，启动相应级别的响应。（2）应急人员按照预案中各自的职责开展救援工作，确认该装置区雨水切换阀切换至初期雨水池（兼做事故水池），同时厂区雨水总排口截止阀处于关闭状态，装置区立即切断装置进出料，罐区开启水喷淋系统，为周围储罐降温，以免事故扩大。（3）同时应急指挥中心向政府部门报告并通知相邻单位，政府部门启动相应级别的响应，及时根据现场应急处理情况安排疏散撤离人员。（4）相邻单位接到通知后立即开启罐区内的水喷淋系统，为周围储罐降温，以免事故扩大。若事故无法控制，通知相关人员进行撤离。 | 通信广播、防爆对讲机 | 应急指挥中心，相关应急人员及相邻企业联系方式见应急组织机构联系表 |
| 厂外 | 相邻企业装置或储罐发生火灾爆炸，可能会导致厂区内的装置、储罐发生火灾爆炸 | 公司级及以上 | （1）公司24h值班室接到相邻企业电话后立即上报应急指挥中心，应急指挥中心立即通知各中央控制室立即切断进出料，罐区开启水喷淋系统进行降温。（2）若爆炸企业发生的事故无法控制，通知厂内人员进行撤离。当厂区内装置、储罐发生火灾爆炸时，按相应的应急预案处置流程进行应急处置。 |

5 应急监测

该装置区发生公司级及以下环境事件时，导致周边环境可能受到污染，公司立即启动应急监测。公司环境监测组立即联系第三方监测机构，第三方监测机构携带相关的监测设备根据事故类型对大气、水、土壤环境开展应急监测；事故结束后，继续对厂区大气、水、土壤环境进行事后监测。

若发生公司级及以上响应环境事件时，应急响应中心立即上报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应急管理部门依托企业第三方监测机构或通知环境监测机构进行监测，监测机构根据事故类型，迅速确定监测方案，及时开展环境应急监测工作。

5.1大气、水环境应急监测方案

各类突发环境事件情景的大气、水环境应急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5-1公用工程及其他突发环境事件大气、水环境应急监测方案

| 风险单元 | 事故类型 | 可能产生的后果 | 对环境的影响 | 监测时间及测点布设 | 监测设备及监测人员 |
| --- | --- | --- | --- | --- | --- |
| 大气 | 水 |
| 污水处理站 | 污水处理站设备故障 | 污水超标排放 |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TRVOC | pH、CODcr、BOD、氨氮、TVOC等 | 监测时间：事故发生后24小时内进行应急采样监测。测点布设：水：雨污水总排口；大气：监测点位按照事故发生时的主导风向的上、下风向和环境风险受体的位置来设置，根据事故严重性决定布点个数。监测频次：应急监测全过程应在事发、事中、事后等不同阶段，事发采样频率多，事中适当采样，事后减少频次。 | 监测设备：便携式监测设备（MSA），第三方检测公司携带相应的设备；监测人员：第三方监测单位人员，本公司协助 |
| 质检中心 | 人员操作失误，导致化学品柜中试剂瓶破损 | 实验试剂挥发遇火源发生火灾 | TRVOC | pH、CODcr、BOD、氨氮、TVOC等 |
| 异味治理设施 | 废气治理设施发生故障停止运行 | 导致异味超标排放 |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TRVOC | - |
| 危废暂存间 | 危险废物容器破损 | 危险废物落到地面遇火源发生火灾 | TRVOC | pH、CODcr、BOD、氨氮、TVOC等 |
| 火炬 | 火炬发生故障停止运行 | 应急状况下超压废气直接排放到空气中 | TRVOC | - |
| 风险防范措施 | 风险防范措施失灵 | 事故水、雨水阀门不能正常关闭 | - | pH、CODcr、BOD、氨氮、TVOC等 |

5.2土壤、地下水应急监测方案

当厂区公用工程发生事故，产生的泄漏物料及事故废水可以暂存在厂区暂存设施内，由于公司厂区内地面进行硬化处理，因此产生的泄漏物料及事故废水不会对厂内土壤、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在剧烈爆炸、地震等极端情况下，导致地面皲裂，泄漏物料及事故废水可能会对表层土壤和地下水造成污染，此时根据产生火灾爆炸装置内的所含的物料进行确定土壤的监测因子，监测位置为受污染的土壤位置。

在极端条件或事故持续时间较长的情况下，厂区产生的事故废水超过公司的最大暂存量，事故废水会溢出厂外，对厂外环境产生影响，造成污染，此时根据产生火灾爆炸装置内的所含的物料进行确定土壤的监测因子，监测位置为受污染的土壤位置。

6 后期处置

公司相关部门要本着积极稳妥、深入细致的原则，组织突发环境事件的善后处置工作。尽快消除事故影响，安抚受害及受影响人员，做好疫病防治和环境污染消除工作，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秩序和社会秩序。具体见《天津渤化化工发展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综合预案）》。